

证券代码：874289

证券简称：丹娜生物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核心员工认定审议情况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薛知信为公司核心员工，并于2025年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至2025年2月1日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集意见。截止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出异议。

2025年2月5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认为，被提名员工符合核心员工认定要求，同意认定薛知信为公司核心员工。公司于2025年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025年2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核查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同意认定薛知信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于2025年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12）。

2025年2月6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薛知信为公司核心员工。公司于2025年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6日